重庆市黔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关于2024年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专项抽查实地核查服务的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根据《重庆市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施办法》（渝规资规范〔2019〕27号）、《重庆市非油气矿业权实地核查技术要求（试行）的通知》（渝规资〔2021〕465号）的规定，对黔江区境内的重庆市黔江区白蜡园矿业有限公司狮子口采石场等10家矿山的采矿权基本信息、开采信息、履行义务信息及开发利用指标等内容以实地核查方式开展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专项抽查工作，为我局开展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监督管理提供技术支撑。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工作内容

对辖区内10家矿山（7家露天，3家地下）利用实地测量、无人机遥感监测等技术手段以实地核查方式核实矿山公示信息，具体名单见下表：

序号	所属乡、镇	矿山名称	开采方式	开采矿种
1	阿蓬江	重庆市黔江区白蜡园矿业有限公司狮子口采石场	露天开采	建筑石料用灰岩
2	水田	重庆正阳新材料有限公司大堡石灰石矿山	露天开采	建筑石料用灰岩

3	石家	重庆市黔江区富贤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正伟采石场	地下开采	建筑石料用灰岩
4	水市	重庆市黔江区鸿韬矿业有限公司李涛采石场	露天开采	建筑石料用灰岩
5	蓬东	重庆市黔江区蓬东乡棕树坪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露天开采	建筑石料用灰岩
6		重庆市黔江区蓬东乡河坝坡水泥用灰岩矿	露天开采	水泥用灰岩
7	中塘	重庆市黔江区粒吏石材有限公司中波采石场	露天开采	建筑石料用灰岩
8	黑溪	重庆转堡矿业有限公司转堡采石场	露天开采	建筑石料用灰岩
9	太极	贵州天弘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萤石（普通）、重晶石矿	地下开采	萤石（普通）、重晶石
10	鹅池	重庆市黔江区鑫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铁厂坝萤石重晶石矿	地下开采	萤石（普通）、重晶石

（二）工作目标

对抽查的矿山基本信息核查、开采信息核查、开发利用方案编制与执行情况核查、越界预警判定、资源储量核查估算、履行义务核查、开发利用指标核查，并编制提交成果报告进行专家审查（会审）。通过资料查阅、走访询问、现场调查、声像记录、现场测量、地质调查、综合分析等实地核查方法进行分析对比，真实客观地反映矿业权人勘查开采情况，检验矿业权人勘查开采年度公示信息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存在越界开采违法行为，为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开展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监督管理提供技术服务。

（三）工作要求

严格按照《重庆市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施办法》（渝

规资规范〔2019〕27号）、《重庆市非油气矿业权实地核查技术要求（试行）的通知》（渝规资〔2021〕465号）的要求，对10个矿山进行实地核查。

1.基本信息核查。查阅采矿许可证和采矿权出让合同，调查采矿权的基本信息。

2.开采信息核查。查阅相关资料、台账，调查开采时间；核查开采范围，露天矿山要通过工程测量或无人机低空摄影测量，调查开采现状和超越批准矿区范围采矿情况，地下矿山要弄清矿区范围、采掘工程分布情况，通过地面控制点测量、井上下联系测量、导线测量等方式开展测量工作，调查密闭墙、井巷工程及所有井口的情况；调查露天矿山的开采顺序、台阶要素等和地下矿山禁采区开采情况，核查开发利用方案编制与执行情况；根据测量结果，进行越界预警判定，研究矿山是否纳入预警管理；核查资源储量情况，调查矿产名称、统计对象、年初保有、年开采量、年损失量、勘查增减、重算增减、年末保有、累计查明、矿体厚度、产状等信息，分析当年储量年报估算方法、参数选择的准确性。

3.履行义务情况核查。包括标识制度落实情况（规资部门“4块牌子”、露天矿山界桩设置情况）、生态修复情况（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与执行情况、基金计提使用情况、年度修复计划组织实施及验收情况）、统计制度落实情况（矿产

品监测统计、储量年报与统计基础报表、开发利用直报系统）、占用费（使用费）和出让收益缴纳情况（应缴、实缴、欠缴、滞纳金情况）、以往存在问题和整改情况（上次实地核查发现问题及受到行政处罚情况）。

4.开发利用指标核查。一般矿山开采指标：通过资料查阅、走访询问、现场调查、综合分析，调查采矿方法、剩余服务年限、年动用（消耗）资源储量、年采出矿石量、年损失资源储量、应达到最低开采（采区）回采率、设计开采（采区）回采率、实际开采（采区）回采率、主要经济指标等内容。综合利用指标：通过资料查阅、走访询问、现场调查、综合分析，调查当年废石产生量、当年废石利用量、废石利用方式、废石利用率、废石堆数量、年末累计堆存量、当年尾矿（渣）产生量、当年尾矿（渣）利用量、尾矿（渣）利用方式、尾矿（渣）利用率、尾矿库数量、年末累计尾矿堆存量、当年产生的矿井（坑）水、当年利用的矿井（坑）水、矿井（坑）水利用率等内容。

5.按照相关规范对石灰岩矿山的矿石开展物性测试（体重、抗压强度等）并出具相关报告。

6.根据生态修复要求，对矿山生态修复年度损毁面积与修复面积进行核查，并协助我局填报生态修复年度总结验收表。

7.通过工程测量或无人机低空摄影测量，调查露天矿山开采现状和超越批准矿区范围采矿情况。工程测量方法按GB 50026、

CH/T 2009 执行，无人机低空摄影测量方法按CH/Z 3003、CH/Z 3005、CH/T 3006 执行。

8.编制提交成果资料。每个矿业权单独出具核查报告，编制采矿权人公示信息实地核查报告和图件。实地核查报告按《采矿权人公示信息实地核查报告提纲》（渝规资〔2021〕465 号）来编写。野外调查和测量原始记录、矿山影像、其他必要的资料应当作为报告附件；图件要求露天矿山核查成果图件由开采现状图、资源储量估算剖面图、资源储量估算图等组成，地下矿山核查成果由井上下对照图、采掘工程图、剖面图、资源储量估算图等组成。成果图件在完成野外工作的基础上结合已有成果编制，编制图件的资料与各项原始资料一致，图中表示内容美观、全面、真实。成果编制完成后，2024 年 9 月 30 日前提交通过市级专家审查（会审）后的《××矿山采矿权人公示信息实地核查报告》（2024 年度）和相应的数据库，所有提交的报告均要求纸质件一式 3 套，电子档 1 套。

三、资格条件

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或照片。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等扫描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按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实施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渝财规〔2022〕4号）的要求，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 第（四）项所要求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简化后，以书面形式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附件1）。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本次采购为“择优+直选”方式，请供应商按照《2024年黔江区实地核查需提供的资料》（附件2）的要求提供相应资料，并填写核查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表（附件3），实际开展核查时，核查人员须与报名时提供的核查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表名单一致。

2.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报价要求及付款方式

本项目服务费用最高限价20万元，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成本、税费、利润和市级专家评审费等。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方不再补偿。

供应商提交经采购方组织的市级专家审查（会审）通过的正式成果资料后，凭出具的正式发票，采购方在收到发票后在5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办理支付手续。

五、主要违约责任

（一）采购方应当履行项目合同约定的义务，按约定支付项目款项，每延期1日支付合同价款，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的违约金。

（二）供应商未按时完成项目的，给予1个月的整改期限，整改期限内仍未完成的，每延期1日扣除合同总金额的2‰作为违约金。

（三）成果资料归采购方所有，未经采购方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泄露。否则，采购方可扣除合同金额的10%作为违约赔偿，造成严重损失的按相关法规进行处理。

其他违约责任详见合同。

六、其他注意事项

（一）供应商需在截止日期前提交本公告第三条要求的扫描原件、照片及其他佐证资料。

（二）供应商应在得出成交结果的20日内向我局申请签订采购合同。

（三）供应商应对其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经调查核实为虚假承诺的，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

（四）本项目的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期：项目中标单位在项目成果提交后，对后期报告应用、补充完善、公示信息填报、公示信息核查外业系统App填报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时间不得少于一年。售后服务内容详见合同。

（六）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附件：1.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2.2024年黔江区实地核查需提供的资料

3.实地核查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表

重庆市黔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7月30日

（联系人：王老师；联系电话：15736643393）

附件 1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4 年黔江区实地核查需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需提供：

1.测绘资质。

2.工程勘察资质。

3.服务方案（应含：核查技术方案、核查工作人员安排、保障方案等内容）。

4.人员安排方面 3~5 人，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地质矿产或水工环高级技术职称，项目组人员应具有地质矿产、水工环地质高级技术职称或者测绘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5.带 RTK 功能的测绘用无人机。

6.至少 2 个无人机操作人员具有《无人飞行操作培训合格证》。

7.2021 至 2023 年完成的矿业权人勘查开采公示信息实地核查或抽查项目证明。

附件 3

参加黔江区 2024 年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专业技术人员信息表

姓名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职称		现任或原职务		参加工作时间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所在单位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证书编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职称		现任或原职务		参加工作时间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所在单位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证书编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职称		现任或原职务		参加工作时间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所在单位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证书编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职称		现任或原职务		参加工作时间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所在单位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证书编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出生日期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职称		现任或原职务		参加工作时间	
文化程度		联系电话		所在单位	
毕业学校		所学专业		证书编号	

单位名称（盖鲜章）：